

“每天都在担惊受怕,终于解脱了”

男子杀害面包车司机潜逃25年后落网



案发现场



嫌疑人落网 图片来自平安泰州

现代快报讯(通讯员 泰公宣 记者 毛晓华)近日,随着犯罪嫌疑人王某被泰兴市人民检察院依法批准逮捕,一起25年前的命案正式告破。1999年2月的一天,泰兴焦土港河一具男尸被发现,尸体上有多处刀伤,经调查死者是一名出租车司机。由于种种原因,案件陷入僵局。今年,公安部门借助新技术从现场提取的生物检材上取得了重大突破,警方锁定嫌疑人王某并将其抓获。王某供述,其当晚搭乘上陈某忠驾驶的面包车,途中将陈某忠杀害抢走现金和BP机。

1999年2月11日,农历腊月廿六。当天上午9时许,泰兴市公安局接到群众报警,称在宁界(现广陵镇)焦土港河的南侧岸边发现一具男尸。接报后,该局立即组织精干警力赶赴现场。经现场勘查,死者全身有多处刀伤,系他杀,现场及周边未发现能证明死者身份的证件或物品。为尽快查清死者身份,泰兴市公安局向周边县市发出协查通报。

同日,在与泰兴相邻的靖江市,一群众发现路边一红色面包车底部地面上有血迹,随即报警。经查询,该面包车登记在陈某松名下。走访中,陈某松告诉民警,一个月前,他与弟弟陈某忠一起用该车跑出租,但2月10日

陈某忠出车后,一直没有回家,也没有回复BP机信息。通过组织辨认等工作,警方确认死者就是失联的陈某忠。

随后,在泰州市公安局刑警支队的统一指挥下,泰兴、靖江两地公安机关成立“1999·2·11”专案组,迅速抽调刑侦骨干民警协同作战,围绕死者生前的社会关系、车辆行驶轨迹等方面开展详细调查,但初期梳理出的数十名可疑对象均被排除……茫茫人海,嫌犯到底是谁?究竟藏匿在哪里?受限于当时的技术条件,案件侦破工作一时陷入了僵局。

“在职的时候,每隔一段时间,我们都要把当时的案件材料和工作笔记翻出来看,每一次翻看都希望是最后一次,如果案子没破,对我们来说就是一辈子的遗憾。”提起这起案件,当年的专案组成员、现已退休的民警仍然记忆犹新。

25年来,泰兴市公安局一直盯着这起命案,专案组的民警换了一茬又一茬,但追凶的脚步却从未停歇。该局每年都会组织刑侦专家和刑事技术骨干对当时的勘查、走访等工作进行复盘,希望能从中找到新的突破口。

2024年初,泰兴市公安局启动新一轮命案积案攻坚。“1999·2·

11”专案组民警再次对案件材料逐一“过筛”,借助新技术对案件线索进行深度挖掘,围绕关键点开展了大量走访摸排工作。4月初,在上级公安机关的大力支持下,专案组民警从现场提取的生物检材上取得了重大突破,靖江人王某进入了警方的视线。

经外围深入调查和刑侦专家反复分析验证,警方判断王某有重大作案嫌疑。

嫌疑人身份信息已明确,实施抓捕行动刻不容缓。专案组民警随即对王某的活动轨迹和落脚点进行分析研判,并制定了周密的抓捕方案。

“你们干什么?我犯什么事了?”2024年5月21日中午,面对突然出现的抓捕民警,犯罪嫌疑人王某方寸大乱。

“1999年春节前的事,你还记得吗?”民警开门见山。起初,王某还心存侥幸,但在铁一般的证据和警方强大的审讯攻势面前,王某最终如实交代了其犯罪事实。据王某供述,其于1999年2月10日晚,搭乘上陈某忠驾驶的面包车,途中将陈某忠杀害抢走现金和BP机,后抛尸弃车逃跑。

“25年了,我每天都在担惊受怕,心里始终迈不过这道坎,现在终于解脱了。”王某说。

大爷酒后运饲料坠车身亡
雇主被判赔偿20余万

现代快报讯(记者 李子璇)72岁的刘大爷一直在山头帮别人养牛。日前,他中午喝完酒后骑着三轮车运送饲料途中,不慎坠车身亡。刘大爷的近亲属与雇主周某某某协商未果,便诉至法院。

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刘大爷受雇于周某某某在山头养牛。一天中午饮酒后,因自行驾驶三轮车运送饲料操作不当不慎坠车,被失控的车辆碾轧,后经抢救无效死亡。刘大爷的近亲属与雇主周某某某就赔偿事宜协商未果,提起诉讼。

法官表示,由于事发时只有刘大爷一人在现场,所以对于刘大爷的饮酒习惯、雇主有无提醒到位、事故发生经过等事项双方争执不下。为查明案件事实,承办法官分别与雇主、工友、家属谈话,了解刘大爷平时的饮酒习惯以及当日中午饮酒情况,并组织

双方就赔偿事宜进行调解。

调解过程中,雇主一方面对刘大爷的意外死亡深感内疚,另一方面又不停地表达他从雇佣开始就不断提醒刘大爷中午喝酒后下午工作要注意安全。从工友的表达来看,刘大爷往常工作时并不经常驾驶三轮车,不知是不是节假日着急回家导致意外发生。刘大爷的近亲属也很懊恼,痛苦不已。

法院经审理认为,刘大爷明知自己饮酒后不宜工作而仍坚持工作,在工作过程中,因操作不当造成自身死亡,自身应承担主要责任;雇主知道或应当知道雇员饮酒仍让其工作,导致雇员死亡,也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后承办法官从情理、法理两方面做工作,最终,雇主与刘大爷近亲属达成赔偿205000元并分期付款的调解方案,雇主当场支付了50000元。

新车开了一年没能领牌照
原来商家将合格证抵押了

现代快报讯(通讯员 何嘉乐 卜鑫慧 记者 严君臣)新车开了一年都没能领牌照,竟然是因为汽车合格证被商家拿去抵押给了别的公司。12月10日,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经南通如皋法院审理,这起复杂的案件终于画上了句号。“合格证终于拿到了,心里特别高兴!”近日,小张等四名原告来到如皋法院高新区法庭,向法官展示拿到的汽车合格证,并向法官送上锦旗,表示感谢。

2023年11月份,小张买了一辆汽车,却没拿到合格证。临时牌照换了一张又一张,新车开了近一年,还未能领取牌照。经多方打听,得知汽车合格证被汽车销售公司拿去融资抵押在某财务公司。与此同时,小王、小李、小赵也因在汽车销售公司买车而面临着同样的困境。四人多次结伴去汽车销售公司讨要说法,却因该公司停业关门,负责人避而不见而维权无果。

四人无奈诉至法院。如皋法院高新区法庭受理这批案件后,经法官会议讨论确定采用“示范裁判+类案化解”的方式处理该四起纠纷。高新区法庭选取小张的

案件作为典型案件进行公开开庭审理。经审理认为,小张支付了购车款,汽车销售公司交付车辆并开具了发票,小张已经取得车辆所有权。而汽车销售公司与某财务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质押财产系车辆而非汽车合格证,财务公司已将车辆交付给汽车销售公司出售,现车辆被小张合法购买获得,合格证与车辆应一并交付买受人,某财务公司继续占有车辆的合格证,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

汽车销售公司与某财务公司的合同约定不能侵害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故如皋法院依法判决财务公司返还小张车辆合格证。判决作出后,双方均服判息诉,小张也在判决生效后拿到了合格证。

为促成后续三起纠纷一次性解决,如皋法院于11月初向某财务公司发送建议函,建议其向消费者交付合格证。某财务公司最终同意将三人合格证交给如皋法院高新区法庭,由法庭交给消费者。11月27日上午,三位车主在如皋法院高新区法庭从法官手里接过合格证后,撤回对某财务公司的起诉。

大爷出门遛狗,狗回来人不在了

现代快报讯(通讯员 周婷婷 记者 严君臣)大爷牵着狗出去散步,没想到狗狗自己回家了,大爷却迟迟不见踪影。家人着急之下,向南通海安警方报警求助。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民警紧急寻找,最终于凌晨1点在小路上发现了走失的大爷,所幸有惊无险。

11月27日,周大爷跟往常一样,吃完晚饭后牵着狗出去散步。

然而当狗自己回家后,家里人却迟迟不见周大爷身影。想到周大爷年事已高,加之夜色已深天气寒冷,家人担心不已便报警求助。

城东派出所接到报警后,值班民警迅速行动,立即以走失地为中心,对周边地段展开搜寻。经过一个多小时的努力,民警终于在辖区一处偏僻小路上,发现了独自徘徊的周大爷。凌晨1点,当民警将老人安全

送回家时,周大爷家人紧紧握住民警的手,连声道谢:“这么冷的天,多亏了警察同志找到了他,不然后果不堪设想,实在是太感谢了!”

12月6日,周大爷的家人带着锦旗来到城东派出所,并表示听了民警的建议,已给大爷购买了定位器,以便能够及时、准确地掌握老人的行踪,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现代快报+ 新媒体品牌矩阵展播

中国大运河
在云端, 读懂2500岁的她

扫码关注中国大运河